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47桃園市平鎮區廣達里廣平街
1號

承辦人：葉宛芃

電話：03-4917491#611

電子信箱：fd21@fd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復小輔字第10900064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109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學生家長、特殊學生助理人員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09年1月20日桃教特字第10900055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：109年10月28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復旦國小3樓視聽教室(桃園市平鎮區廣平街一號)。

四、研習主題：你好我也好/普通班教師如何與特教教師共同參與合作。

五、講 師：成功國小呂美玲老師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各級學校之普通班教師、特教老師及家長、特教助理員等，計80人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10月27日(星期二)下午4時前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登錄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(109)學期(上)登錄單位(復旦國小)報名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將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九、本校提供飲水，請自備環保杯；本校因空間有限無法提供汽車停車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。

十、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逕洽本校特教組長葉宛芃老師、輔導主任張惠真主任(電話：03-4917491，分機611、610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

便 簽

日期：109年10月12日

單位：輔導室

擬：

- 一、協助公告校網周知。
- 二、轉知幼兒園知悉上揭研習資訊。
- 三、敬會人事主任，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教師公(差)假登記。

會辦單位：幼兒園 范瑋婷、人事室 陳紅菊

| 第一層決行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
| 承辦機關(單位) | 會辦機關(單位) | 核稿 | 決行 |
| | | | |

裝
訂
線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